

证券代码：001283

证券简称：豪鹏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债券代码：127101

债券简称：豪鹏转债

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（星期一）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潘党育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豪鹏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截至2024年2月19日，公司已触发“豪鹏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。鉴于“豪鹏转债”发行上市时间较短，距离6年的存续期届满尚远，结合近期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环境、市场调整等诸多因素的影响，出现了较大波动，目前股价未能客观体现公司长期发展的内在价值，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、股价走势、资本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，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“豪鹏转债”转股价格；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次日起未来六个月（即2024年2月20日至2024年8月19日）内如再次触发“豪鹏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，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8月20日起重新起算，若再次触发“豪鹏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豪鹏转债”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豪鹏科技：关于不向下修正“豪鹏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董事长潘党育先生、董事潘胜斌先生、郭玉杰先生、廖兴群先生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0 日